

個人職業病勞工健檢

一、受理時間：週二下午 14：00-17：00、週四及週五上午 9：00-11：30

二、報到地點：大愛樓一樓批價櫃檯

三、健檢對象：各類職業病作業(依勞保局規定)

四、應備證件：

1. 健保卡
2. 職業病證明單

五、報告核發期限(不含例假日)：10 天。

六、作業流程

1. 請至大愛樓一樓批價櫃檯抽取職業病健檢號碼牌。
2. 持檢驗單至各檢查點受檢。
3. 請憑領取單至大愛樓一樓家醫科門診領取報告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1. 請掛職業醫學科門診看診。
2. 請攜帶各類作業環境測定報告書。
3. 特殊檢查(如肺功能、聽力)需預約。
4. 無須空腹。
5. 需支付掛號費。

八、相關服務：團體健檢請洽詢聯絡窗口。

九、連絡窗口：03-8561825 轉 13125

